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的招募说明书摘要

(二零一七年第二号)

重要提示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12年2月16日《关于核准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募集的批复》（证监许可〔2012〕192号文）核准公开募集。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12年3月21日正式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基金管理人”或“管理人”）保证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当投资人赎回时，所得或会高于或低于投资人先前所支付的金额。如对本招募说明书有任何疑问，应寻求独立及专业的财务意见。

本基金投资于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因整体政治、经济、社会等环境因素对证券价格产生影响而形成的系统性风险，个别证券特有的非系统性风险，由于基金投资人连续大量赎回基金产生的流动性风险，基金管理人在基金管理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基金管理风险，本基金的特定风险等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每六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六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更新内容截至每六个月的最后一日。

本更新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7年9月21日，有关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截止日为2017年6月30日，财务和业绩表现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设立日期: 2002 年 12 月 27 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 2.1 亿元

法定代表人: 李浩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电话: (0755) 83199596

传真: (0755) 83076974

联系人: 赖思斯

股权结构和公司沿革: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2 年 12 月 27 日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100 号文批准设立，是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司由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投资组建。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的注册资本金已经由人民币一亿元（RMB100, 000, 000 元）增加为人民币二亿一千万元（RMB210, 000, 000 元）。

2007 年 5 月，经公司股东会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批复同意，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受让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中国华能财务有限责任公司、中远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及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有的公司 10%、10%、10% 及 3.4% 的股权；公司外资股东 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受让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3.3% 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3%，ING Asset Management B.V.（荷兰投资）持有公司全部股权的 33.3%。

2013 年 8 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3]1074 号文批复同意，荷兰投资公司（ING Asset Management B.V.）将其持有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6% 股权转让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11.7% 股权转让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完成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东及股权结构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 55%，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全部股权的 45%。

公司主要股东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1987 年 4 月 8 日，总行设在深圳，业务以中国市场为主。招商银行于 2002 年 4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600036）。2006 年 9 月 22 日，招商银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股份代号：3968）。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是百年招商局旗下金融企业，经过多年创业发展，已成为拥有证券市场业务全牌照的一流券商。2009年11月，招商证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代码600999）。

公司将秉承“诚信、理性、专业、协作、成长”的理念，以“为投资者创造更多价值”为使命，力争成为中国资产管理行业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一流品牌”的资产管理公司。

（二）主要人员情况

1、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介绍：

李浩，男，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常务副行长兼财务负责人。美国南加州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高级会计师。1997年5月加入招商银行任总行行长助理，2000年4月至2002年3月兼任招商银行上海分行行长，2001年12月起担任招商银行副行长，2007年3月起兼任财务负责人，2007年6月起担任招商银行执行董事，2013年5月起担任招商银行常务副行长，2016年3月起兼任深圳市招银前海金融资产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

邓晓力，女，毕业于美国纽约州立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2001年加入招商证券，并于2004年1月至2004年12月被中国证监会借调至南方证券行政接管组任接管组成员。在加入招商证券前，邓女士曾任Citigroup（花旗集团）风险管理部高级分析师。现任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兼首席风险官，分管风险管理、公司财务、结算及培训工作；兼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财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公司副董事长。

金旭，女，北京大学硕士研究生。1993年7月至2001年11月在中国证监会工作。2001年11月至2004年7月在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4年7月至2006年1月在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06年1月至2007年5月在梅隆全球投资有限公司北京代表处任首席代表。2007年6月至2014年12月担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2015年1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长。

吴冠雄，男，硕士研究生，22年法律从业经历。1994年8月至1997年9月在中国北方工业公司任法律事务部职员。1997年10月至1999年1月在新加坡Colin Ng & Partners任中国法律顾问。1999年2月至今在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工作，先后担任专职律师、事务所权益合伙人、事务所管理合伙人、事务所执行主任和管理委员会成员。2009年9月至今兼任北京市华远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2016年4月至今兼任北京墨迹风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2月至今兼任新世纪医疗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三届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专家咨询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莉，女，高级经济师。毕业于中国人民解放军外国语学院，历任中国人民解放军昆明

军区三局战士、助理研究员；国务院科技干部局二处干部；中信公司财务部国际金融处干部、银行部资金处副处长；中信银行（原中信实业银行）资本市场部总经理、行长助理、副行长等职。现任中国证券市场研究设计中心（联办）常务干事兼基金部总经理；联办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等。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玉慧，女，加拿大皇后大学荣誉商学士，26年会计从业经历。曾先后就职于加拿大 National Trust Company 和 Ernst & Young，1995年4月加入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2015年9月退休前系香港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金融业内部审计、风险管理及合规服务主管合伙人。2016年8月至今任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同时兼任多个香港政府机构辖下委员会的委员和香港会计师公会纪律评判小组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孙谦，男，新加坡籍，经济学博士。1980年至1991年先后就读于北京大学、复旦大学、William Paterson College 和 Arizona State University 并获得学士、工商管理硕士和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新加坡南洋理工大学商学院副教授、厦门大学任财务管理与会计研究院院长及特聘教授、上海证券交易所高级访问金融专家。现任复旦大学管理学院特聘教授和财务金融系主任。兼任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金融期货交易所和上海期货交易所博士后工作站导师，科技部复旦科技园中小型科技企业创新型融资平台项目负责人。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赵斌，男，毕业于深圳大学国际金融专业、格林威治大学项目管理专业，分别获经济学学士学位、理学硕士学位。1992年7月至1998年12月，历任招商银行证券部员工、福田营业部主任、海口营业部经理助理、经理；1999年1月至2006年1月，历任招商证券经纪业务部总经理助理、深圳龙岗证券营业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深圳南山南油大道营业部经理；2006年1月至2009年4月，担任招商证券私人客户部总经理；2008年4月至2016年1月，担任招商证券零售经纪总部总经理，期间于2013年4月至2014年1月兼任招商证券渠道管理部总经理。赵先生亦于2007年7月至2011年5月担任招商证券职工代表监事。2016年1月起至今，赵斌先生担任招商证券合规总监。赵斌先生于2008年7月起担任招商期货有限公司董事，于2015年7月起担任招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周松，男，武汉大学世界经济专业硕士研究生。1997年2月加入招商银行，1997年2月至2006年6月历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资金部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06年6月至2007年7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2007年7月至2008年7月任招商银行武汉分行副行长。2008年7月至2010年6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2010年6月至2012年9月任招商银行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2年9月至2014年6月任招商银行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计划财务部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4年12月任招商银行总行业务总监兼总行资产负债管理部总经理。2014年12月起任招商银行总行同业金融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招商银行总行投行与金融市场总部总裁兼总行资产管理部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

罗琳，女，厦门大学经济学硕士。1996 年加入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先后担任项目经理、高级经理、业务董事；2002 年起参与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备，公司成立后先后担任基金核算部高级经理、产品研发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产品运营官，现任首席市场官兼市场推广部总监、公司监事。

鲁丹，女，中山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硕士；2001年加入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任 Oracle ERP 系统实施顾问；2005 年 5 月至 2006 年 12 月于韬睿惠悦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顾问；2006 年 12 月至 2011 年 2 月于怡安翰威特咨询有限公司任咨询总监；2011 年 2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倍智人才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现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人力资源部总监、公司监事，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李扬，男，中央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2002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基金核算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现任产品研发一部总监、公司监事。

钟文岳，男，厦门大学货币银行学硕士。1992 年 7 月至 1997 年 4 月于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任福建（集团）公司国际业务部经理；1997 年 4 月至 2000 年 1 月于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任九江营业部总经理；2000 年 1 月至 2001 年 1 月任厦门海发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 1 月至 2004 年 1 月任深圳二十一世纪风险投资公司副总经理；2004 年 1 月至 2008 年 11 月任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1 月至 2015 年 6 月任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总经理；2015 年 6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常务副总经理兼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沙骎，男，中国国籍，南京通信工程学院工学硕士，2000 年 11 月加入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 TMT 行业研究员、基金助理、交易主管；2008 年 2 月加入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交易部总监、研究部总监，投资总监兼基金经理，量化&保本投资事业部总经理；2015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欧志明，男，华中科技大学经济学及法学双学士、投资经济硕士；2002 年加入广发证券深圳业务总部任机构客户经理；2003 年 4 月至 2004 年 7 月于广发证券总部任风险控制岗从事风险管理工作；2004 年 7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法律合规部高级经理、副总监、总监、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兼任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招商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杨渺，男，硕士，2002 年起先后就职于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巨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金融工程研究员、行业研究员、助理基金经理。2005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数量分析师、投资经理、投资管理二部（原专户资产投资部）负责人及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潘西里，男，硕士，1998 年加入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部，负责法务工作；2001 年 10 月加入天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监察稽核部，任职主管；2003 年 2 月加入中国证券监督

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历任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副处长及处长；2015 年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督察长。

2、本基金基金经理介绍：

马龙，男，中国国籍，博士。2009 年 7 月加入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研究员，从事宏观经济、债券市场策略、股票市场策略研究工作，2012 年 11 月加入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投资部，曾任研究员，从事宏观经济、债券市场策略研究，现任招商安心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4 年 3 月 27 日至今）、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5 年 4 月 1 日至今）、招商安益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5 年 7 月 14 日至今）、招商安弘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今）、招商安德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6 年 2 月 18 日至今）、招商安荣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6 年 7 月 15 日至今）、招商睿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6 年 8 月 30 日至今）、招商定期宝六个月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7 年 6 月 16 日至今）及招商招利一年期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时间：2017 年 8 月 17 日至今）。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包括：张国强先生，管理时间为 2012 年 3 月 21 日至 2013 年 10 月 19 日；胡慧颖女士，管理时间为 2012 年 3 月 21 日至 2015 年 1 月 5 日；吴伟明先生，管理时间为 2014 年 11 月 22 日至 2015 年 4 月 14 日；康晶先生，管理时间为 2015 年 8 月 5 日至 2017 年 5 月 20 日。

3、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公司的投资决策委员会由如下成员组成：总经理金旭、副总经理沙骎、副总经理杨渺、总经理助理兼量化投资部负责人吴武泽、总经理助理兼固定收益投资部负责人裴晓辉、交易部总监路明、国际业务部总监白海峰。

4、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

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银行”）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法定代表人：李庆萍

成立时间：1987 年 4 月 20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89.35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批准设立文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办公厅国办函[1987]14号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2004]125号

联系人：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

联系电话：4006800000

传真：010-85230024

客服电话：95558

网址：bank.ecitic.com

经营范围：吸收公众存款；发放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发行金融债券；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买卖、代理买卖外汇；从事银行卡业务；提供信用证服务及担保；代理收付款项；提供保管箱服务；结汇、售汇业务；代理开放式基金业务；办理黄金业务；黄金进出口；开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托管业务；经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有效期至2017年09月08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中信银行（601998.SH、0998.HK）成立于1987年，原名中信实业银行，是中国改革开放中最早成立的新兴商业银行之一，是中国最早参与国内外金融市场融资的商业银行，并以屡创中国现代金融史上多个第一而蜚声海内外。伴随中国经济的快速发展，中信实业银行在中国金融市场改革的大潮中逐渐成长壮大，于2005年8月，正式更名“中信银行”。2006年12月，以中国中信集团和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为股东，正式成立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年，成功引进战略投资者，与欧洲领先的西班牙对外银行（BBVA）建立了优势互补的战略合作关系。2007年4月27日，中信银行在上海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成功同步上市。2009年，中信银行成功收购中信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国金）70.32%股权。经过三十年的发展，中信银行已成为国内资本实力最雄厚的商业银行之一，是一家快速增长并具有强大综合竞争力的全国性股份制商业银行。2009年，中信银行通过了美国SAS70内部控制审订并获得无保留意见的SAS70审订报告，表明了独立公正第三方对中信银行托管服务运作流程的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健全有效性全面认可。

（二）主要人员情况

孙德顺先生，中信银行执行董事、行长。孙先生自2016年7月20日起任本行行长。孙先生同时担任中信银行（国际）董事长。此前，孙先生于2014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本行常务副行长；2014年3月起任本行执行董事；2011年12月至2014年5月任本行副行长，2011年10月起任本行党委副书记；2010年1月至2011年10月任交通银行北京管理部副总

裁兼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2005年12月至2009年12月任交通银行北京市分行党委书记、行长；1984年5月至2005年11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海淀区办事处、海淀区支行、北京分行、数据中心（北京）等单位工作，期间，1995年12月至2005年11月任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分行行长助理、副行长，1999年1月至2004年4月曾兼任中国工商银行数据中心（北京）总经理；1981年4月至1984年5月就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孙先生拥有三十多年的中国银行业从业经验。孙先生毕业于东北财经大学，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张强先生，中信银行副行长，分管托管业务。张先生自2010年3月起任本行副行长。此前，张先生于2006年4月至2010年3月任本行行长助理、党委委员，期间，2006年4月至2007年3月曾兼任总行公司银行部总经理。张先生2000年1月至2006年4月任本行总行营业部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和总经理；1990年9月至2000年1月先后在本行信贷部、济南分行和青岛分行工作，曾任总行信贷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分行副行长和行长。自1990年9月至今，张先生一直为本行服务，在中国银行业拥有近三十年从业经历。张先生为高级经济师，先后于中南财经大学（现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辽宁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金融学硕士学位。

杨洪先生，现任中信银行资产托管部总经理，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教授级注册咨询师。先后毕业于四川大学和北京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曾供职于中国人民银行四川省分行、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1997年加入中信银行，相继任中信银行成都分行信贷部总经理、支行行长，总行零售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兼市场营销部总经理、贵宾理财部总经理、中信银行贵阳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总行行政管理部总经理。

（三）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2004年8月18日，中信银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取得基金托管人资格。中信银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切实履行托管人职责。

截至2017年年末，中信银行已托管136只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以及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产品、信托产品、企业年金、股权基金、QDII等其他托管资产，托管总规模达到7.41万亿元人民币。

三、相关服务机构

（一）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1. 直销机构：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招商基金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7-9555（免长途话费）

招商基金官网交易平台

交易网站: www.cmfchina.com

客服电话: 400-887-9555 (免长途话费)

电话: (0755) 83196437

传真: (0755) 83199059

联系人: 陈梓

招商基金战略客户部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3 号楼 1801

电话: 13718159609

联系人: 莫然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 15 楼

电话: (021) 38577388

联系人: 胡祖望

招商基金机构理财部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23 楼

电话: (0755) 83190452

联系人: 刘刚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月坛南街 1 号院 3 号楼 1801

电话: 18600128666

联系人: 贾晓航

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088 号上海招商银行大厦南塔 15 楼

电话: (021) 38577379

联系人: 伊泽源

招商基金直销交易服务联系方式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科苑路科兴科学园 A3 单元 3 楼招商基金客服中心直销柜台

电话: (0755) 83196359 83196358

传真: (0755) 83196360

备用传真: (0755) 83199266

联系人: 冯敏

2. 代销机构: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9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庆萍

电话: 95558

传真: (010) 65550827

联系人: 王晓琳

3. 代销机构：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建红

电话：(0755) 83198888

传真：(0755) 83195050

联系人：邓炯鹏

4. 代销机构：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易会满

电话：95588

传真：010-66107914

联系人：杨菲

5. 代销机构：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

法定代表人：田国立

电话：95566

传真：(010) 66594853

联系人：张建伟

6. 代销机构：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69 号

法定代表人：周慕冰

电话：95599

传真：(010) 85109219

联系人：张伟

7. 代销机构：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牛锡明

电话：(021) 58781234

传真：(021) 58408483

联系人：张宏革

8. 代销机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甲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唐双宁

电话：95595

传真：(010) 63636157

联系人：朱红

9. 代销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 500 号

法定代表人：高国富

电话：(021) 61618888

传真：(021) 63604199

联系人：高天

10. 代销机构：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洪崎

电话：95568

传真：(010) 58092611

联系人：穆婷

11. 代销机构：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17 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闫冰竹

电话：95526

传真：010-66226045

联系人：赵姝

12. 代销机构：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 22 号

法定代表人：吴建

电话：(010) 85238667

传真：(010) 85238680

联系人：郑鹏

13. 代销机构：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李镇西

电话：0472-5189051

传真：0472-5189057

联系人：张建鑫

14. 代销机构：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电话：95511-3

传真：(021) 50979507

联系人：施艺帆

15. 代销机构：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上海市江宁路 168

法定代表人：高建平

电话：95561

传真：(021) 62569070

联系人：卞最煜

16. 代销机构：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 号

法定代表人：李国华

电话：95580

传真：(010) 68858117

联系人：王硕

17. 代销机构：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 700 号

法定代表人：陆华裕

电话：0574-87050038

传真：0574-87050024

联系人：王佳毅

18. 代销机构：恒丰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代销A类）

注册地址：山东省烟台市芝罘区南大街 248 号

法定代表人：蔡国华

电话：95395

传真：021-20501978

联系人：李胜贤

19. 代销机构：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辽宁省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 88 号

法定代表人：陈占维

电话：0411-82356695

传真：0411-82356594

联系人：朱珠

20. 代销机构：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何沛良

电话：0769-961122

联系人：林培珊

21. 代销机构：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常州市天宁区延宁中路 668 号

法定代表人：陆向阳

电话：0519-80585939

传真：0519-89995066

联系人：包静

22. 代销机构：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仅上线A类份额）

注册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电话：95541

传真：022 5831 6569

联系人：陈玮

23. 代销机构：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德和居委会拥翠路 2 号

法定代表人：姚真勇

电话：0757-22223388

传真：0757-22388235

联系人：胡健强

24. 代销机构：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吉大九洲大道东 1346 号

法定代表人：刘晓勇

电话：96588

传真：(0755) 82817612

联系人：钟春苗

25. 代销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8—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电话：(0755) 82960223

传真：(0755) 82960141

联系人：林生迎

26. 代销机构：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宣四

电话：010-64818301

传真：010-64818443

联系人：史江蕊

27. 代销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十六层至二十六层

法定代表人：何如

电话：0755-82130833

传真：0755-82133952

联系人：齐晓燕

28. 代销机构：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中心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谢永林

电话：(0755) 22621866

传真：(0755) 82400862

联系人：吴琼

29. 代销机构：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35 层、28 层 A02 单元

法定代表人：牛冠兴

电话：0755-82825551

传真：0755-82558355

联系人：余江

30. 代销机构：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西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法定代表人：何春梅

电话：(0755) 83709350

传真: (0755) 83704850

联系人: 牛孟宇

31. 代销机构: 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 5 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 19 层、20 层

法定代表人: 邱三发

电话: 020-88836999

传真: 020-88836654

联系人: 林洁茹

32. 代销机构: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 228 号

法定代表人: 周易

电话: 0755-82492193

传真: 0755-82492962

联系人: 庞晓芸

33. 代销机构: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318 号 2 号楼 22 层-29 层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电话: (021) 63325888

传真: (021) 63326173

联系人: 胡月茹

34. 代销机构: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杨德红

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联系人: 芮敏祺

35. 代销机构: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电话: (021) 22169999

传真: (021) 22169134

联系人: 刘晨

36. 代销机构: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39 层

法定代表人：许刚

电话：(021) 20328000

传真：(021) 50372474

联系人：王炜哲

37. 代销机构：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57 层

法定代表人：陈林

电话：021-68777222

传真：021-20515593

联系人：刘闻川

38. 代销机构：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

法定代表人：李工

电话：0551-5161666

传真：0551-5161600

联系人：甘霖

39. 代销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

法定代表人：吴永敏

电话：0512-65581136

传真：0512-65588021

联系人：方晓丹

40. 代销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原齐鲁证券）

注册地址：山东省济南市经七路

法定代表人：李玮

电话：0531-68889155

传真：0531-68889752

联系人：吴阳

41. 代销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 66 号 4 号楼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电话：4008888108

传真: (010) 65182261

联系人: 权唐

42. 代销机构: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 许建平

电话: (010) 88085858

传真: (010) 88085195

联系人: 李巍

43. 代销机构: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电话: 010-83252182

传真: (010) 63080978

联系人: 唐静

44. 代销机构: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 李梅

电话: 021-33389888

传真: 021-33388224

联系人: 曹晔

45. 代销机构: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延陵西路 23 号投资广场 18 层楼

法定代表人: 赵俊

电话: 021-20333333

传真: 021-50498825

联系人: 王一彦

46. 代销机构 :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8 号

法定代表人: 祝献忠

电话: 010-85556048

传真: 010-85556088

联系人: 孙燕波

47. 代销机构：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电话：010-83574507

传真：010-66568990

联系人：辛国政

48. 代销机构：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 42 号写字楼 101 室

法定代表人：王春峰

电话：022-28451861

传真：022-28451892

联系人：王兆权

49. 代销机构：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常喆

电话：010-84183333

传真：010-84183311

联系人：黄静

50. 代销机构：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

法定代表人：余维佳

电话：023-63786141

传真：023-63786212

联系人：张煜

51. 代销机构：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

法定代表人：吴承根

电话：021-64718888

传真：021-64713795

联系人：李凌芳

52. 代销机构：天相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街 19 号富凯大厦 B 座 701

法定代表人：林义相

电话：010-66045608

传真：010-66045527

联系人：林爽

53. 代销机构：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三十、三十一层

法定代表人：吴骏

联系人电话：0755-83007159

联系人传真：0755-83007034

联系人：吴尔晖

54. 代销机构：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长春市自由大路 1138 号

法定代表人：杨树财

联系电话：0431-85096517

传真：0431-85096795

联系人：安岩岩

55. 代销机构：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8 层 A01、B01（b）单元

法定代表人：俞洋

联系人：陈敏

电话：021-54967552

传真：021-64333051

56. 代销机构：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 99 号院 1 号楼 15 层 1501

法定代表人：刘汝军

联系人：田芳芳

电话：010-83561146

传真：010-83561094

57. 代销机构：中国民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北四环中路 27 号院 5 号楼

法定代表人：赵大建

电话：59355941

传真：56437030

联系人：李微

58. 代销机构：中国国际金融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金立群

联系人：蔡宇洲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66

59. 代销机构：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联系人：李晓伟

电话：0755-23838076

传真：0755-25838701

60. 代销机构：万联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 11 号高德置地广场 F 座 18、19 层

法定代表人：张建军

联系人：王鑫

电话：020-38286588

传真：020-38286588

61. 代销机构：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 389 号志远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长伟

电话：010-88321613

传真：010-88321763

联系人：谢兰

62. 代销机构：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大同市城区迎宾街 15 号桐城中央 21 层

法定代表人：董祥

联系电话：0351-4130322

传真：0351-4130322

联系人：薛津

63. 代销机构：联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江北东江三路惠州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三、四楼

法定代表人：徐刚

电话：0752-2119700

联系人：彭莲

64. 代销机构：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联系人：韩钰

电话：010-6083 3754

传真：010-5776 2999

65. 代销机构：杭州科地瑞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下城区武林时代商务中心 1604 室

法定代表人：陈刚

联系人：胡璇

电话：0571-85267500

66. 代销机构：东海期货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8 楼

法定代表人：陈太康

联系人：李天雨

电话：021-68757102/13681957646

67. 代销机构：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芙蓉中路二段 80 号顺天国际财富中心 26 楼

法定代表人：蔡一兵

电话：0731-84403347

传真：无

联系人：郭静

68. 代销机构：深圳众禄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47 号发展银行大厦 25 楼 I、J 单元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话：(0755) 33227950

传真：(0755) 82080798

联系人：童彩平

69. 代销机构：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海曙路东 2 号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话：(0571) 28829790
传真：(0571) 26698533
联系人：韩松志

70. 代销机构：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北京市顺义区后沙峪镇安富街 6 号
法定代表人：闫振杰
电话：(010) 62020088
传真：(010) 62020088-8802
联系人：周文婕

71. 代销机构：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廊下镇漕廊公路 7650 号 205 室
法定代表人：汪静波
电话：400-821-5399
传真：(021) 38509777
联系人：李娟

72. 代销机构：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场中路 685 弄 37 号 4 号楼 449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 58870011
传真：(021) 68596916
联系人：张茹

73. 代销机构：中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光华路 16 号 1 框 11 层
法定代表人：路瑶
电话：400-8888-160
传真：010-59539866
联系人：朱剑林

74. 代销机构：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高翔路 526 号 2 框 220 室
法定代表人：张跃伟
电话：400-820-2899
传真：(021) 58787698

联系人：敖玲

75. 代销机构：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话：400-1818-188

传真：021-64385308

联系人：潘世友

76. 代销机构：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400-9200-022

传真：0755-82029055

联系人：吴阿婷

77. 代销机构：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联系人：刘宁

78. 代销机构：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郭坚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22066653

联系人：宁博宇

79. 代销机构：北京唐鼎耀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北京市延庆县延庆经济开发区百泉街 10 号 2 栋 236 室

法定代表人：张鑫

电话：010-53570572

传真：010-59200800

联系人：刘美薇

80. 代销机构：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区富特北路 277 号 3 层 310 室

法定代表人：燕斌
电话：400-046-6788
传真：021-52975270
联系人：凌秋艳

81. 代销机构：北京乐融多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西大望路 1 号 1 号楼 1603
法定代表人：董浩
电话：400-068-1176
传真：010-56580660
联系人：于婷婷

82. 代销机构：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法定代表人：杨懿
电话：400-166-1188
传真：010-83363072
联系人：文雯

83. 代销机构：深圳富济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刘鹏宇
电话：0755-83999913
传真：0755-83999926
联系人：陈勇军

84. 代销机构：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8 号上海国金中心办公楼二期 46 层 4609-10 单元
法定代表人：赵学军
电话：400-021-8850
联系人：余永健
网址：www.harvestwm.cn

85. 代销机构：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法定代表人：肖雯
电话：020-80629066
联系人：刘文红

网址: www.yingmi.cn

86. 代销机构: 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 100 号金外滩国际广场 19 楼

法定代表人: 冯修敏

电话: 400-8213-999

联系人: 陈云卉

网址: <https://tty.chinapnr.com/>

87. 代销机构: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989 号中达广场 2 楼

法定代表人: 李兴春

电话: 400-921-7755

联系人: 王淼晶

网址: www.leadfund.com.cn

88. 代销机构: 北京钱景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丹棱街丹棱 soho10 层

法定代表人: 赵荣春

电话: 400-893-6885

联系人: 盛海娟

网址: <http://www.qianjing.com/>

89. 代销机构: 北京新浪仓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四环西路 58 号 906

法定代表人: 张琪

电话: 010-62675369

联系人: 付文红

网址: <http://www.xincai.com/>

90. 代销机构: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 1-5 号

法定代表人: 钱燕飞

电话: 025-66996699-887226

联系人: 王峰

网址: <http://fund.suning.com>

91. 代销机构: 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

法定代表人: TAN YIK KUAN

电话: 400-684-0500

联系人: 陈广浩

网址: www.ifastps.com.cn

92. 代销机构: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 钟斐斐

电话: 4000-618-518

联系人: 戚晓强

网址: <http://www.ncfjj.com/>

93. 代销机构: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桃园路田厦金牛广场 37 楼

法定代表人: 顾敏

电话: 400-999-8877

联系人: 罗曦

网址: <http://www.webank.com/>

94. 代销机构: 上海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法定代表人: 王延富

电话: 400-821-0203

联系人: 徐亚丹

网址: <http://www.520fund.com.cn/>

95. 代销机构: 上海华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环球金融中心 9 楼

法定代表人: 郭林

电话: 400-820-5999

联系人: 陈媛

网址: www.shhxzq.com

96. 代销机构: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大街 11 号 11 层 1108

法定代表人: 王伟刚

电话: 400-619-9059

联系人: 丁向坤

网址: <http://www.fundzone.cn>

97. 代销机构: 天津国美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经济技术开发区南港工业区综合服务区办公楼 D 座二层 202-124 室

法定代表人: 丁东华

电话: 400-111-0889

联系人: 郭宝亮

网址: www.gomefund.com

98. 代销机构: 南京途牛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玄武区玄武大道 699-1 号

法定代表人: 宋时琳

电话: 400-799-9999

联系人: 贺杰

网址: <http://jr.tuniu.com>

99. 代销机构: 凤凰金信(银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金凤区阅海湾中央商务区万寿路 142 号 14 层 1402

法定代表人: 程刚

电话: 400-810-5919

联系人: 张旭

网址: www.fengfd.com

100. 代销机构: 上海中正达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只代销A类)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腾大道 2815 号 302 室

法定代表人: 黄欣

电话: 400-6767-523

联系人: 戴珉微

网址: www.zzwealth.cn

101. 代销机构: 北京晟视天下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怀柔区九渡河镇黄坎村 735 号 03 室

法定代表人: 蒋煜

电话: 400-818-8866

联系人: 尚瑾

网址: www.gscaifu.com

102. 代销机构: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崇明县长兴镇路潘园公路 1800 号 2 号楼 6153 室(上海泰和经济发展

区)

法定代表人：王翔

电话：400-820-5369

联系人：吴鸿飞

网址：www.jiyufund.com.cn

103. 代销机构：中民财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南路 100 号 7 层 05 单元

法定代表人：弭洪军

电话：400-876-5716

联系人：茅旦青

网址：www.cmiwm.com

104. 代销机构：北京创金启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法定代表人：梁蓉

电话：400-6262-818

联系人：魏素清

网址：www.5irich.com

105. 代销机构：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333 号东方汇经中心 8 楼

法定代表人：沙常明

电话：400-620-6868

联系人：唐露

网址：<http://www.lczq.com/>

106. 代销机构：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687 号一幢二楼 268 室

法定代表人：李一梅

电话：13911253562

联系人：吴振宇

网址：<https://www.amcfortune.com/>

107. 代销机构：上海挖财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层 01、02/03 室

法定代表人：胡燕亮

电话：021-50810687

联系人：樊晴晴

网址：www.wacaijijin.com

108. 代销机构：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66 号 1 号楼 22 层 2603-06

法定代表人：江卉

电话：01089189288

联系人：徐伯宇

网址：<http://kenterui.jd.com/>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李浩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27 日

电话：(0755) 83196445

传真：(0755) 83196436

联系人：宋宇彬

(三) 律师事务所和经办律师

名称：北京市高朋律师事务所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北路 2 号南银大厦 28 层

法定代表人：王磊

电话：(010) 59241188

传真：(010) 59241199

经办律师：王明涛、李勃

联系人：王明涛

(四) 会计师事务所和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二办公楼八层

法定代表人：邹俊
电话：0755-2547 1000
传真：0755-8266 8930
经办注册会计师：程海良、吴钟鸣
联系人：蔡正轩

四、基金名称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五、基金类型

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六、基金的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通过对产业债积极主动的投资管理，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七、基金的投资范围

限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交易的债券（包括可转换债券及可分离转债、国债、央行票据、公司债和企业债、短期融资券、政府机构债、政策性金融债、商业银行金融债、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等）、股票、权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本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不直接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但本基金可以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或增发新股，并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因所持股票所派发的权证以及因投资可分离转债而产生的权证等，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权益类品种。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产业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资产的 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基金保留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

本基金所指产业债，是指公司债、企业债、短期融资券、可转换债券及可分离转债、中

期票据、资产支持证券等除国债、中央银行票据之外的、非国家信用的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但不包括城投债。

八、基金的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以力争获取超越存款利率的绝对收益为目标，运用本金保护机制，谋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宏观经济指标，目标资产的流动性状况、信用风险情况等因素，进行自上而下和自下而上的综合分析，在整体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分散非系统性风险，以追求超越基准的绝对收益。

1、资产配置策略

本基金对固定收益类证券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其中产业债的投资比例不低于固定收益类的 80%，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的投资比例不高于基金资产的 20%。

本基金将根据宏观经济指标，各类资产的流动性状况、证券市场走势、信用风险情况、风险预算和有关法律法规等因素的综合分析，在整体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确定资产的最优配置比例和相应的风险水平。

在整体资产配置策略的指导下，根据不同类属资产的收益率水平、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附加选择权价值、类属资产收益差异、市场偏好、流动性等因素以及法律法规的规定决定不同类属资产的目标配置比例。

在明细资产配置上，首先根据明细资产的剩余期限、资产信用等级、流动性指标（流通总量、日均交易量）决定是否纳入组合；其次，根据个别债券的收益率（到期收益率、票面利率、利息支付方式、利息税务处理）与剩余期限的配比决定是否纳入组合；最后，根据个别债券的流动性指标（发行总量、流通量、上市时间），决定投资总量。

2、债券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债券投资中以产业债投资为主，更加关注债券的信用风险，利用有效严格的内部风险控制系统，对信用债进行严加筛选，选取合格的产业债作为投资标的，在规避信用风险的同时，取得较好的投资收益。投资策略方面主要基于对国家财政政策、货币政策的深入分析以及对宏观经济的动态跟踪，采用久期控制下的主动性投资策略，主要包括：久期控制、期限结构配置、信用策略、相对价值判断、期权策略、动态优化等管理手段，对债券市场、债券收益率曲线以及各种债券价格的变化进行预测，相机而动、积极调整。

（1）产业债筛选及投资策略

产业债相较于城投债而言，有自主经营能力强，盈利能力及现金流产生能力强，对政府及政策依赖性较弱的特点，受货币政策以及宏观经济环境的影响相对较弱，有更好的风险收益比，也可回避地方政府债务等敏感问题。

招商基金拥有一套成熟有效的产业债券评估和内控体系，通过定性和定量的评分筛选，

选出信用风险可控的产业债作为投资标的。

对产业债的筛选是一个动态过程，债券发行人自身素质的变化，包括公司产权状况、法人治理结构、管理水平、经营状况、财务质量、抗风险能力等的变化都将对产业债的投资价值产生影响。基金管理人需要对发行人发生变化后的情况进行及时跟踪，重新评估发行人是否符合投资的标准和要求。

对于筛选出来的产业债，我们采用基于信用利差曲线变化的投资策略。信用债收益率是在基准收益率基础上加上反映信用风险的信用利差。基准收益率受宏观经济和政策环境影响；信用利差收益率主要受该信用债对应信用水平的市场信用利差曲线以及该信用债本身的信用变化的影响。基于这两方面的因素，我们分别采用以下的分析策略：

一是分析经济周期和相关市场变化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若宏观经济向好，企业盈利能力增强，经营现金流改善，则信用利差可能收窄；二是分析信用债市场容量、信用债券结构、流动性等变化趋势对信用利差曲线的影响，比如信用债发行利率提高，相对于贷款的成本优势减弱，则企业债的发行可能减少；同时政策的变化影响可投资信用债券的投资主体对信用债的需求变化，这些因素都影响信用债的供求关系。本基金将综合各种因素，分析信用利差曲线整体及分行业走势，确定信用债券总的投资比例及分行业的投资比例。

我们主要依靠内部评级系统分析信用债的相对信用水平、违约风险及理论信用利差。基金管理人开发的收益率基差分析模型能够分析任意时间段、不同债券的历史利差情况，并且能够统计出历史利差的均值和波动度，发掘相对价值被低估的债券，以确定债券组合的类属配置和个券配置。

（2）宏观经济和市场因素分析，确定债券组合久期

宏观经济和市场因素分析主要是通过债券投资策略表进行。债券投资策略表是结合宏观策略表与市场因素的综合评分表。在具体投资研究工作中，基金管理人通过对主要的经济变量（如宏观经济指标、货币政策、通货膨胀、财政政策及资金和证券的供求等因素）的跟踪预测和结构分析，建立“宏观策略表”，并结合债券市场收益率曲线及其变动、货币市场利率及央行公开市场操作等市场因素进行评分。通过对上述指标上阶段的回顾、本阶段的分析和下阶段的预测，债券投资策略表以定量打分的形式给出了下一阶段债券市场和货币市场的利率走势。

基金管理人最终根据债券投资策略表综合打分结果给出的下一阶段投资债券市场的发展趋势，确定债券组合的久期配置。

（3）收益率曲线分析，确定债券组合期限结构配置

债券收益率曲线是市场对当前经济状况的判断及对未来经济走势预期的结果。分析债券收益率曲线，不仅可以非常直观地了解当前债券市场整体状态，而且能通过收益率曲线隐含的远期利率，分析预测收益率曲线的变化趋势，从而把握债券市场的走向。通过收益率曲线形态分析以及收益率变动预期分析，形成组合的期限结构策略，即明确组合采用子弹、杠铃

还是阶梯型策略。如预测收益率曲线变陡，将采用子弹策略；如预测收益率曲线变平，将采用杠铃策略。

（4）相对价值判断

根据对同类债券的相对价值判断，选择合适的交易时机，增持相对低估、价格将上升的债券，减持相对高估、价格将下降的债券。比如判断未来利差曲线走势，比较期限相近的债券的利差水平，选择利差较高的品种，进行价值置换。由于利差水平受流动性和信用水平的影响，因此该策略也可扩展到新老券置换、流动性和信用的置换，即在相同收益率下买入近期发行的债券，或是流动性更好的债券，或在相同外部信用级别和收益率下，买入内部信用评级更高的债券。

（5）优化配置，动态调整

本基金管理人的组合测试系统主要包括组合分析模型和情景分析模型两部分。债券组合分析模型是用来实时精确监测债券组合状况的系统，情景分析模型是模拟未来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例如升息）或买入卖出某债券时可能对组合产生的影响的系统。通过组合测试，能够计算出不同情景下组合的回报，以确定回报最高的模拟组合。

我们同时运用风险管理模型对固定收益组合进行事前和事后风险收益测算，动态调整组合，实现组合的最佳风险收益匹配。

3、可转换公司债投资策略

由于可转债兼具债性和股性，其投资风险和收益介于股票和债券之间，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通过分析不同市场环境下其股性和债性的相对价值，把握可转债的价值走向，选择相应券种，从而获取较高投资收益。

可转债相对价值分析策略首先从可转债的债性和股性分析两方面入手。

本基金用可转债的底价溢价率和可转债的到期收益率来衡量可转债的债性特征。底价溢价率越高，债性特征越弱；底价溢价率越低，则债性特征越强；可转债的到期收益率越高，可转债的债性越强；可转债的到期收益率越低，可转债的股性越强。在实际投资中，可转债的底价溢价率小于 10% 或到期收益率大于 2% 的可转债可视为债性较强。

本基金用可转债的平价溢价率和可转债的 Delta 系数来衡量可转债的股性特征。平价溢价率越高，股性特征越弱；溢价率越低，则股性特征越强。可转债的 Delta 系数越接近于 1，股性越强；Delta 系数越远离 1，股性越弱。在实际投资中，可转债的平价溢价率小于 5% 或 Delta 值大于 0.6 可视为股性较强。

此外，在进行可转债筛选时，本基金还对可转债自身的基本面要素进行综合分析。这些基本面要素包括股性特征、债性特征、摊薄率、流动性等。本基金还会充分借鉴基金管理人股票分析团队的研究成果，对可转债的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进行分析，形成对基础股票的价值评估。将可转债自身的基本面评分和其基础股票的基本面评分结合在一起，最终确定投资的品种。

4、股票投资策略

本基金不能主动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但可以通过申购新股、增发等方式参与股票市场，还可持有因可转债转股所形成的股票。

在参与股票一级市场投资和新股增发的过程中，本基金管理人将全面深入地把握上市公司基本面，运用招商基金的研究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深入发掘新股内在价值，结合市场估值水平和股市投资环境，积极参与新股的申购、询价，有效识别并防范风险，以获取较好收益。

（1）新股研究与定价

本基金管理人将充分利用招商基金的投资平台和股票估值体系，通过行业研究、个股基本面研究、个股估值分析及投资建议四个步骤，积极发掘新股价值，为是否参与新股申购提供决策建议。

①行业研究

行业研究与个股研究紧密结合，是股票研究的第一步，深入、细致的行业研究有利于准确把握行业景气状况、企业生存竞争状态及企业未来增长潜力等，将对投资决策结果产生重要作用。本基金管理人将通过行业属性分类、行业发展评估、政策影响和行业横向对比四个步骤来发掘景气行业。

②个股基本面研究

经过对所研究股票所属行业进行深入分析后，行业研究员将从公司基本面分析入手，利用公开信息、公司调研、外部研究报告等信息，对上市公司进行多方位、多角度的研究。分析过程侧重对包括公司所处的行业的前景、公司在该行业中的地位和定价能力、公司的管理层素质以及公司治理结构在内的一些因素进行定性分析。

③个股估值分析

在基本面分析的基础上，利用绝对和相对估值等多种方式和方法对研究对象的股票价值进行评估。在投资过程中，绝对估值方法与相对估值方法的综合使用为投资决策提供更为可靠的依据。

其中，股票绝对估值方法主要采用自由现金流折现（DCF）模型及股息折现（DDM）模型计算公司隐含增长率，进而评估股票现价的估值水平。股票相对估值方法主要采用基于核心盈利（Core earnings）计算的市盈率（PER）、市净率（PBV）、EV/EBITDA、市销率（Price/Sales）、市价与现金流比率（Price/Cash Flow）及PEG（PE to Growth）等指标进行估值。

④决策建议

上述三步的研究与评估，有助于对所研究股票的投资价值形成较清晰的认识，为本基金的股票申购业务提供以下三方面决策支持：

首先，确定合理的初步询价申报价格。本基金管理人将在对发行股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新股发行当期市场状况及短期市场走势判断，以历史新高发行折价水平为参考，确定合

理的初步询价申报价格。

其次，预测股票流通后的市场价格。发行人和承销商最终确定发行价格后，本基金管理人将综合衡量发行折价水平、近期新股上市涨幅、短期市场变化、市场对该股的预期、行业平均估值水平及其他影响新股市场价格的因素，从而判断新股上市首日及锁定期满后的可能市场价格。

最后，分析和比较申购收益率。经过上述分析研究，本基金管理人将结合发行市场资金状况，大致测算申购中签率及收益率等数据，并将该收益率与申购资金成本进行比较，从而决定是否参与新股发行申购。如果申购收益率为负或远低于资金成本，则放弃申购；否则可以考虑参与申购。

（2）积极参与新股申购

本基金将充分利用新股询价制度，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与股票发行人及承销商进行充分的交流与沟通，力争确定合理的股票发行价格区间，并根据具体品种及发行价格参与新股申购。

（3）新股变现策略

本基金因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持有的股票，本基金应在其可交易之日起的 30 个交易日内择机卖出。

九、基金的投资程序

1、投资决策依据

- (1) 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严格遵守基金合同及公司章程；
- (2) 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作为基金投资的最高准则。

2、投资程序

- (1) 投资决策委员会审议投资策略、资产配置和其它重大事项；
- (2) 基金管理部通过股票投资周会和债券投资周会，确定拟投资的个股和个券；
- (3) 基金经理根据所管基金的特点，确定基金投资组合；
- (4) 基金经理发送投资指令；
- (5) 交易部审核与执行投资指令；
- (6) 数量分析人员对投资组合的分析与评估；
- (7) 基金经理对组合的检讨与调整。

在投资决策过程中，风险管理部门负责对各决策环节的合规性、事前及事后风险、操作风险等投资风险进行监控，并在整个投资流程完成后，对投资风险及绩效做出评估，提供给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总监、基金经理等相关人员，以供决策参考。

十、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

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税后）

上述“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是指当年1月1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基金合同》生效日所在年度以《基金合同》生效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并执行的三年期“金融机构人民币存款基准利率”为准。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基金管理人希望运用积极的投资策略、稳健的风险控制手段追求绝对收益。因此，以三年期银行定期存款收益率作为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能够使本基金投资人理性判断本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

若未来市场发生变化导致此业绩基准不再适用本基金，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发展状况及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调整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业绩基准的变更须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基金管理人应在调整前2日在至少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告，并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十一、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市场中的较低风险品种，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一般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十二、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投资组合报告所载数据截至2017年6月30日，来源于《招商产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
金2017年第2季度报告》。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	-
	其中：股票	-	-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277,169,274.73	93.37
	其中：债券	1,277,169,274.73	93.37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4,000,127.00	1.02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1,631,057.74	2.31
8	其他资产	44,998,152.39	3.29
9	合计	1,367,798,611.86	100.00

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沪港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沪港通投资股票。

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49,945,000.00	4.46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29,388,000.00	2.6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29,388,000.00	2.63
4	企业债券	636,826,877.53	56.89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549,583,000.00	49.09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1,426,397.20	1.0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1,277,169,274.73	114.09

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22783	11 苏中能	780,600	78,551,778.00	7.02
2	1480490	14 昌投债	600,000	62,754,000.00	5.61
3	1280059	12 泉矿债	600,000	60,492,000.00	5.40
4	101564043	15 长春城建 MTN001	600,000	59,844,000.00	5.35
5	1380307	13 宝工债	700,000	58,520,000.00	5.23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9.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9.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合约。

9.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不参与国债期货交易。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未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不存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本基金管理人从制度和流程上要求股票必须先入库再买入。

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1,913.01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34,755,494.24
5	应收申购款	10,230,745.14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4,998,152.39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20001	16 以岭 EB	4,432,800.00	0.40
2	132006	16 皖新 EB	1,059,400.00	0.09
3	132002	15 天集 EB	877,583.50	0.08
4	132005	15 国资 EB	826,147.00	0.07
5	128013	洪涛转债	177,275.00	0.02

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股票。

十三、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与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招商产业债 A

阶段	净值增长 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 准收 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 准收 益率 标准差 ④	①—③	②—④
2012.03.21-2012.12.31	6.46%	0.11%	3.91%	0.01%	2.55%	0.10%
2013.01.01-2013.12.31	1.91%	0.16%	4.25%	0.01%	-2.34%	0.15%
2014.01.01-2014.12.31	21.42%	0.26%	4.25%	0.01%	17.17%	0.25%
2015.01.01-2015.12.31	11.88%	0.15%	4.00%	0.01%	7.88%	0.14%
2016.01.01-2016.12.31	4.17%	0.08%	2.75%	0.01%	1.42%	0.07%
2017.01.01-2017.06.30	2.04%	0.08%	1.36%	0.01%	0.68%	0.07%
自基金成立日起至 2017.06.30	56.65%	0.16%	20.52%	0.01%	36.13%	0.15%

注：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3 月 21 日。

招商产业债 C

阶段	净值 增长 率①	净值增 长率标 准差②	业绩比 较基 准收 益率 ③	业绩比 较基 准收 益率标 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15.09.28-2015.12.31	2.18%	0.09%	1.02%	0.01%	1.16%	0.08%
2016.01.01-2016.12.31	3.32%	0.07%	2.75%	0.01%	0.57%	0.06%

2017.01.01-2017.06.30	1.57%	0.08%	1.36%	0.01%	0.21%	0.07%
自基金成立日起至 2017.06.30	7.32%	0.08%	5.13%	0.01%	2.19%	0.07%

注：本基金从 2015 年 9 月 28 日起新增 C 类份额，C 类份额自 2015 年 9 月 30 日起存续。

十四、基金的费用概览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销售服务费；
- 4、《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合同》生效后与基金相关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诉讼费；
- 6、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 7、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
- 8、基金的银行汇划费用；
- 9、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约定，可以在基金财产中列支的其他费用。

本基金终止清算时所发生费用，按实际支出额从基金财产总值中扣除。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7%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7\%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等，支付日期顺延。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 年费率计提。托管费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2\%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

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 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年费率为 0.50%。

本基金销售服务费将专门用于本基金的销售与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基金年度报告中对该项费用的列支情况作专项说明。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如下：

$$H = E \times 0.50\%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 C 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 为 C 类基金份额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算，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3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期顺延。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 4—9 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三）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下列费用不列入基金费用：

1、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

2、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

3、《基金合同》生效前的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验资费、会计师和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费用；

4、其他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不得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等相关费率。

调高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销售服务费率等费率，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管理人必须最迟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规定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体上公告。

（五）基金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纳税主体，其纳税义务按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执行。

(六) 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本基金根据是否收取销售服务费，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不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A类基金份额；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基金份额，称为C类基金份额。

1、申购费用

(1) 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投资者在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时需交纳前端申购费，费率按申购金额递减。

本基金对通过直销中心申购的养老金客户与除此之外的其他投资者实施差别的申购费率。

养老金客户指基本养老基金与依法成立的养老计划筹集的资金及其投资运营收益形成的补充养老基金，包括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可以投资基金的地方社会保障基金、企业年金单一计划以及集合计划。如将来出现经养老基金监管部门认可的新的养老基金类型，基金管理人可在招募说明书更新时或发布临时公告将其纳入养老金客户范围，并按规定向中国证监会备案。非养老金客户指除养老金客户外的其他投资者。

通过基金管理人的直销中心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养老金客户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32%
100 万元≤M<500 万元	0.20%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08%
M≥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其他投资者申购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M<100 万元	0.8%
100 万元≤M<500 万元	0.5%
500 万元≤M<1000 万元	0.2%
M≥1000 万元	每笔 1000 元

申购费用由申购人承担，在投资者申购本基金份额时从申购金额中扣除，不列入基金财产，由基金管理人及代销机构收取，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注册登记等发生的各项费用。

在申购费按金额分档的情况下，如果投资者多次申购，申购费适用单笔申购金额所对应

的费率。

(2) C类基金份额的申购费用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用。

2、赎回费用

(1) A类份额的赎回费用

本基金A类份额的赎回费由赎回人承担，在投资者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所有赎回费用将全部计入基金资产。本基金的赎回费按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费率如下：

连续持有时间 (N)	赎回费率
N<12个月	1. 5%
12个月≤N<18个月	1. 0%
18个月≤N<24个月	0. 5%
N≥24个月	0%

注：12个月指365天，18个月指547天，24个月指730天。

(2) C类份额的赎回费用

本基金C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表所示：

连续持有时间 (N)	赎回费率
N<30 日	0. 50%
30 日≤N	0

赎回费用由赎回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C类基金份额时收取。对C类基金份额持有人收取的赎回费全额计入基金财产。

3、基金管理人官网交易平台交易

www.cmfchina.com网上交易，详细费率标准或费率标准的调整请查阅官网交易平台及基金管理人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履行相关手续后，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调整申购、赎回费率或调整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最迟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日前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背法律法规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的情形下根据市场情况制定基金促销计划，对投资者定期或不定期地开展基金促销活动。在基金促销活动期间，按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履行相关手续后基金管理人可以适当调低基金申购费率和基金赎回费率。

基金管理人可以针对特定投资人（如养老金客户等）开展费率优惠活动，届时将提前公

告。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本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7 年 5 月 3 日刊登的本基金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并根据本基金管理人在前次的招募说明书刊登后本基金的投资经营活动进行了内容补充和数据更新。

本次主要更新的内容如下：

- 1、在“三、基金管理人”部分，更新了“(二) 主要人员情况”。
- 2、在“四、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一) 基金托管人基本情况”、“(三) 基金托管业务经营情况”。
- 3、在“五、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一) 基金份额销售机构”。
- 4、在“九、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十一) 基金投资组合报告”。
- 5、更新了“十、基金的业绩”。
- 6、更新了“二十二、其他应披露事项”。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1 月 3 日